

#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科学〔2021〕24号

##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关于组织申报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 2022 年度广西教育 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课题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为加强广西教育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扶持广西教育原始创新研究成果，更好地为教育决策咨询服务，经研究，决定面向广西教育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学校，组织申报广西教育科学规划 2022 年度广西教育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课题。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申报对象

面向广西师范大学、广西民族大学、南宁师范大学、玉林师范学院、百色学院等 5 所广西教育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学校进行申报。申报人须有高级职称或者博士学位。

### 二、申报内容

围绕“广西教育现代化建设、广西教育服务乡村振兴、广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课程教学评价改革、学生发展、教师队伍建设、民族教育发展、东盟教育比较”八个领域开展研究，各领域分为“教育决策咨询研究”和“教育教学实践研究”两个方向。

申请者填写课题申请书时，需明确填写所属领域及研究方向。每所学校可申报 5 项课题，具体题目自拟。

### 三、经费资助

获立项课题由广西教育研究院提供经费资助。具体金额另文通知。

### 四、申报要求

(一) 申报时间：2021 年 9 月 27 日前，逾期不予受理。

(二) 申报材料。《广西教育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课题申请·评审书》一式 2 份，由申报单位签署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课题论证活页》一式 6 份。

相关申报材料表格可登录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官方网站查询下载：<http://ghkt.jyt.gxzf.gov.cn/>。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不返还申报材料，请有关单位和申报人自行留底，备日后结题时使用。

(三) 材料报送地址：南宁市竹溪大道 69 号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大楼 1709 房，邮编：530021；联系人：岑俐、玉芸芸，电话：0771—5815194；电子信箱：gxjyqxghb@163.com。

### 五、课题管理

批准立项的课题，研究周期为 2 年，1 年提交中期研究报告。要求开展实证研究，在实地调查研究的基础上进行数据分析。

研究成果公开发表须独家注明“广西教育科学规划 2022 年度广西教育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课题+《课题名称》+（立项编

号)”。每个立项课题需要在全国中文核心期刊上公开发表 1 篇以上核心论文，或提交未出版的 10 万字以上的书稿，方可申请结题。

课题全部采用会议鉴定方式结项，不得申请免于鉴定。其余事项按《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管理。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对课题研究成果拥有使用权。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代章)

2021年8月26日

